

在遗忘的 时光里 重逢

下册

吉祥夜
著

吉祥夜最新都市言情大作
吉祥夜超越所有前文的巅峰之作

刘恺威、张俪、吴建飞、梁又琳、张峻宁、张子萱等
演电视剧《一念向北》原著小说作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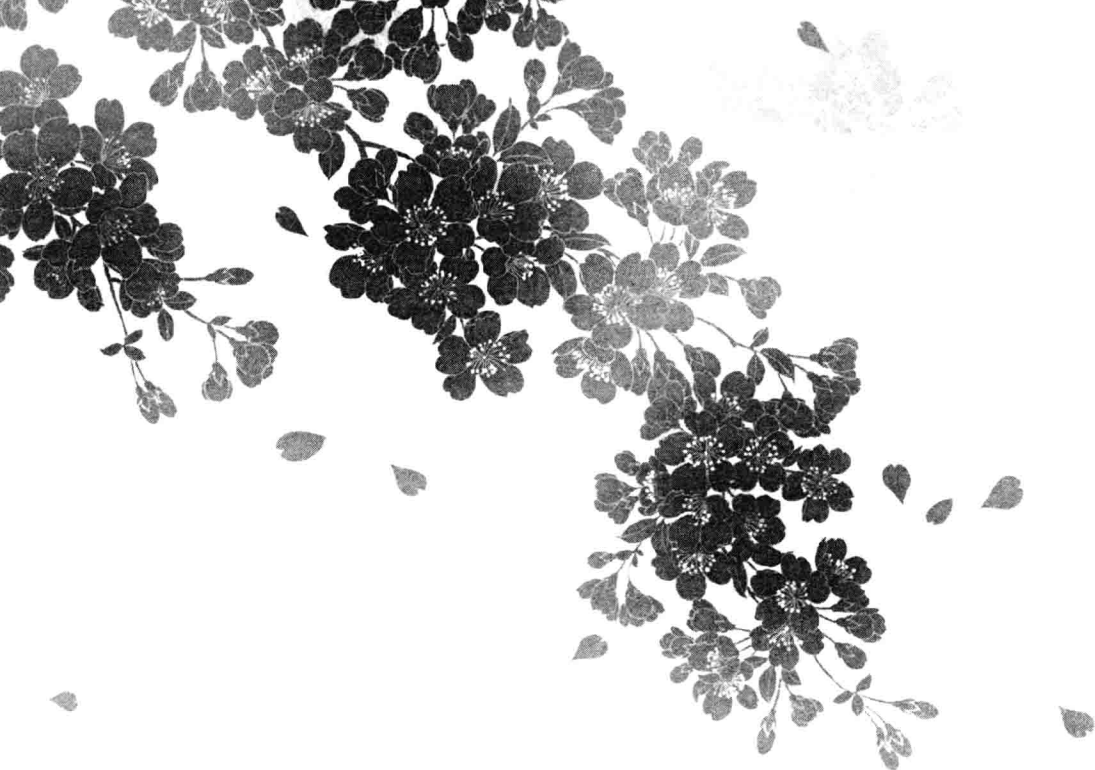
重庆出版集团  重庆出版社

在遗忘的
时光里
重逢

吉祥夜
著

下册





目录

CONTENTS

第十章	You belong to me	1
第十一章	原是人间四月天	52
第十二章	我会离开,再不回来	77
第十三章	你依然在我心底	131
第十四章	重生	163
第十五章	高原香	206
第十六章	树哥哥和小鹤鹑的幸福生活	256



第十章

You belong to me

陶子在房间里打开了电脑，久未登 QQ，新年后第一次上线，居然就有好消息传来，出版编辑告诉她书已经过稿，可以签约出版了。

太振奋了！

她在电脑前欢呼起来！

对于一个作者来说，一辈子最梦寐以求的事情就是自己的书能被印成文字，捧在手里，散发着墨香，证明自己曾经写过……

于是，当即便把协议下载了下来，然后给苗苗打电话，告诉她这一好消息。

“所以呢？你觉得我们需要庆祝一下吗？”作为闺蜜，是绝不会放过一个可以宰她的机会。

陶子处于兴奋状态，此时就算苗苗要吃鲍鱼鱼翅……当然那是不行的……

好在苗苗的追求只是去火锅店喝啤酒，这个小小的愿望还是可以满足的，于是，两人约了明天的晚饭。

大脑皮层极度活跃的陶子此时真想把这个好消息分享给每一个人，当然也包括她的首长大人，但是，想到首长对于她的言情嗤之以鼻的神情，还是决定算了，不去自讨没趣得了……

可是，这么旺盛的精力怎么消耗？

嗯！她决定交代问题，把首长要她交代的，都给交代得清清楚楚！

她老老实实在电脑前，将前因后果都想了一遍，才开始动手敲字。

写字，本是她擅长的事，若可以，她能把一场抢劫写得绘声绘色，让人身临其境，可是，她没有，因为怕他会担心，所以几笔带过，倒是用了许多的笔墨来夸赞



方驰州的身手。

末了，深信千穿万穿马屁不穿，由方驰州的身手联系到他，他是一团之长，比方驰州还高半级，一定比方驰州更高出一筹。作为他的小粉丝，很期待有一天能见到他大显身手。

写完后，自己又检查了一遍，确认已经可以拿得出手了，便准备发邮箱，可她没有首长的邮箱地址啊？

只好又拿手机出来发短信给他，找他要邮箱地址。

编辑好信息，点了发送之后，她便等着他回信息，哪知却噼里啪啦响起了鞭炮声，她的手机响了……

电话果然是首长打来的，她赶紧接听。

“××××××。”首长惜时如金，任何前奏也没有，报了一串数字。

“啊？”她有点呆，这一长串数字她可怎么记得住？

“记一下！我的QQ！”

“哦！”原来首长也用QQ……

“好，我马上发给你！”她趁着首长又念了一遍，拿笔记好。

“嗯……”

于是，无话了，可是首长也不说挂电话……

夜突然变得很静，他的呼吸有点粗，从手机那端传过来，莫名的，有点像夜晚他贴着她耳朵喘息时的声音，灼热的，撩人心魄……

她忽然觉得自己唇舌有点干，颤着声音叫了声：“首长……”

“嗯？”那边马上有了回音，浓重的鼻音，在她耳边撞击出一连串的回声。

她紧张起来，不知道该说什么，可是又舍不得放了手机，脑子里急速运转着话题，一转眼看到的就是小海送她的那盆格桑花，立马有了话题可说：“对了，小海好吗？”

“……”首长没吭声。

“首长？”她以为他不在了，心里十分失落。

“嗯！”很小的一声“嗯”，好像态度很冷漠。

不过，她已经被冷冻成习惯了，所以不以为意，只要他还在就好，于是叽里呱啦开始说自己那盆格桑花：“首长，你一定不知道格桑花的故事，我说给你听！”

然后也不管人家愿不愿意，就开始说她为什么执着于八瓣格桑花的原因，说完之后，问了句：“首长，你说小海送我的格桑花会开出八瓣来吗？”



“不会！”某人很不懂风情地冷哼。

“……”陶子郁闷了，他真是六岁的智商还是怎的？说了这么多，难道还不明白八瓣格桑花对于她来说等同于幸福吗？就算他不待见她，她也陪了他那么多个夜晚，即便是普通朋友之间，相互说声“幸福”也是应该的啊！他和她，这是有多深的阶级仇恨？

情绪骤然间低落起来。

“怎么不说话了？”某人那端等了半天，等不到她的声音，开始追问。

“说什么？”她还赌着气，反问。

“随便！”

“……”她只好又开始说，说公公婆婆收到她带回来的特产有多高兴，还说婆婆今天炒干巴菌吃了，味道很好，然后天南地北地胡扯了一通，最后实在没话可说了，把自己的书签约出版的事也给说了出来，奇怪的是，他并没有嘲笑她六岁智商的小说也能出版，只淡淡地“嗯”了一声。

能“嗯”这一声已经不错了，她舔了舔唇，实在很口渴，首长怎么还不挂电话？她想去喝点水……

“那个……余嫂和老余好吗？虎子呢？有没有来找我玩？”她继续舔着唇，滋润着自己的唇瓣。

某人那端继续“嗯”了一声，却老大的不耐烦：“你怎么这么啰唆？”

陶子再度无语，其实她已经很不想再啰唆了，是他一直没挂电话……话说她的职业是说话没错，可她说话是要收费的……给你一个人免费播新闻你还嫌我啰唆……

“那……首长晚安咯？”她决定不要再当啰啰唆唆的老太婆惹他讨厌。

“嗯，晚安。”

说了晚安，可是他的呼吸却仍然在耳畔。

“首长，还有事吗？”她舔着干涸的唇瓣问。

沉默……

在她以为这是首长以沉默表达他的厌烦，而准备有自知之明地挂断的时候，那端又传来一个声音：“我不好！”

“啊？”哦……她真是失职……她问了小海好，问了余嫂一家好，怎么独独就忘了问首长好不好呢？反而还一直跟首长说话，“你怎么了？小海呢？让他赶紧陪你去卫生所看一看啊！”

“不去!”某人哼出两个字。

“首长!不可以这样的!身体是革命的本钱……”她开始担心了,在海拔那么高的山里,医疗条件又不好,如果真有什么急症卫生所对付不了的,可怎么办?

然而,话还没说完,就被他给打断了:“我难受!”

“难受?哪里难受?”她蹙眉细听,难怪他的呼吸如此粗重,原来是病了……不由又道,“是感冒了吗?春捂秋冻!你可别胡乱脱衣服?还有,每次训练完出了汗,一定要记得马上洗澡,不要耽搁了,不然很容易感冒……”

“你怎么这么啰唆!”某人又不耐烦起来。

“好好好!我不啰唆了!”病人心情烦躁,她可以理解,“你待在宿舍别动,我打电话给小海,让他带你去看病……”

“不准打!”某人居然吼了起来。

“……”那怎么办?“要不你自己量量体温?看看是不是发烧?”

某人半天不吭声,陶子又不敢追问,怕激怒他,等了半天,他迸出一句:“嗯,烫得难受……”

完蛋!真的发烧了!

在原则问题上,陶子还是很有立场的,决不能让首长这么任性!男人都是讳疾忌医的吧?可不能由着他误了大事!“你病了!必须正视这个问题!我告诉你,在宿舍待着别动!我叫小海来看你!”

“你敢!”某人居然发脾气了。

她拿他没辙,只好改策略,用哄的:“你别一生病就像个孩子一样好吗?你是领导,要给部下做出表率,如果你的手下生病了也跟你一样,你怎么保证你们部队的战斗力?”

某人继续沉默。

“就这样,等小海来!”她以为他这算是默然许可了。

他却突然又道:“我没病!”

“没病你……”

“我……就是难受……”

陶子瞠目结舌,继而满脸通红……

她不知道该怎么办……

他在电话里跟她说这个,是想要干什么?

是她的错!全是她的错!她这是把首长逼到了怎样的程度才让首长说出这样的



话来……

首长真是辛苦了……

可是，她该怎么办？

忽地，她把手中的手机给扔了出去，仿佛，那不是手机，是一个烫手的山芋似的……

依稀，宁震谦的声音还在手机里响，她两手蒙住耳朵，不让那声音钻进来……

首长啊首长！不是不准我写那样的小说吗？

许久，她盯着那部手机，隐约觉得差不多了，才重又拾起，再把手机贴着耳朵一听，里面果然已经没有了声音……

她舒了口气，脸依然热得发烫。

冬日难得的晴天。

苗苗打来了电话，告诉她，已经在下班途中，正往火锅店赶，要她迅速出发。

有婆婆严庄打掩护，陶子很快收拾了包包，出门了。

上一次喝冰啤住院，陶子就没再来过这家火锅店。

此时再来，心里就有了疙瘩，再不像从前那样可以和苗苗没心没肺地随心所欲，在去火锅店的路上，她就一直想着对面那栋房子，还有上一次，她家兵哥哥停在那里的车。

她是严庄派司机专程送过来的，所以比苗苗到得早。

这一次，她选了窗边。

巧的是，在她愣神间，居然看到一个熟悉的身影从里面走了出来，这个人——章之黎……

难道住在这里的人是他？

难道宁震谦来看望的人是他？

她心里有种豁然般的透亮！

可是，那条红围巾又怎么解释？章之意的？

身体里突然之间被一种冲动冲击着，她必须要搞清楚这个问题！不然，她今晚无法睡觉！

她提着包冲出火锅店，还来不及过马路，就站在马路这边对着那端正取出车钥匙准备走的他大喊：“喂！那谁！章之黎！”

她对章之黎的态度一直不冷不热的，就算他在眼前，她也从来是冷着脸不理，

今天突然这般热情，很是怪异，尤其章之黎，在看见她的瞬间，眼神里毫不掩饰地表露了他的惊奇。

不过，他马上就缓了过来，对她点头而笑。

她步履匆匆，穿过马路走到对面，朝小区里面张望，却是什么可疑的人物也没看见。

“嗨，没想到你住这里！”她试探着问，心里竟有些期盼，他果真是住这里的，那该多好。

然而，事实让她失望了，章之黎却说：“没，我来看朋友！”

“……”他也是来看朋友的……

这里究竟住着什么人？让他和宁震谦都奔得这么积极？

以她和章之黎的关系，如果再问“来看什么朋友”好像就过了……

不过，情急之下的她，竟顾不得这许多，一心只想知道到底是什么人住在这里，捋了捋头发，笑得有些不自然：“看女朋友？”

章之黎明显一愕。

她清楚地知道自己这句话说出来有多突兀，可是话已出口，再也收不回……

不过，章之黎是见惯了大场面的人，微微的惊诧后就恢复了平静，笑容可亲，却透着几分揶揄：“怎么？嫂子居然对我的终身大事这么关心？”

“不是……随口问问……我来这吃饭的，巧遇你，就打个招呼！对了，你吃了没？要一起？”为了掩饰自己的慌乱，她强笑，并且随口邀请他一同吃饭。

这种行为，在生活中不是很普遍吗？路上偶遇，打个招呼，顺口问问是否一起吃饭，通常情况下，对方都会客气地拒绝，说自己有事云云，然后，这场巧遇就这么过去了……

可是，章之黎是怎么回事？不是常人吗？他居然说：“既然嫂子有请，那章某却之不恭了……”

她的笑容立时就凝固了……

“怎么？原来嫂子不是诚心请我的？”章之黎微微地笑着，十分谦和虔诚的表情。

“不……不是……我当然……当然是诚心请的……”她确认自己开始滴汗了……她真是嘴欠啊！

拜托，章之黎不可以识趣一点吗？难道看不出来她真的很勉强吗？

她和苗苗两个人的聚餐啊！不知道苗苗见她另带了外人会怎么说她！不，她错



了，苗苗不会说，帅哥是董苗苗最好的封口费！只要有帅哥，苗苗连她娘亲都可以出卖的……

果然，当董苗苗看见章之黎的时候，瞳孔立马放大了数倍，扯着陶子的衣袖：“桃儿，这位姓帅的生物你从哪里牵来的？”

“我家团长的朋友，偶遇；这是我朋友，董苗苗。”她僵硬着脸介绍完。拜托董苗苗不要每次见了帅哥都这么丢人好吗？

“不，确切地说，我和小震应该是敌人更准确一些！”章之黎笑着说。

陶子一滞，完全不懂他在说什么。

董苗苗眼神却在两人之间扫来扫去，恍然大悟般点头：“情敌吗？”

章之黎展齿轻笑：“嗯！可以这么说！”

董苗苗瞬间蔫了，轻轻在陶子耳边说：“完了完了！我又没戏了！怎么帅哥中意的全是你啊！难道我连一个已婚妇女都不如么？”

末了，又想起了什么，再次凑到陶子耳边嘀咕：“你完蛋了！桃儿，你竟然玩出墙？”

“什么呀！一边儿去！”陶子轻轻推开董苗苗，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章之黎的笑容，这样的笑容是真是假，他说的，和宁震谦是情敌的话又有几分可信？如果真的是情敌，当然不会像苗苗说的那样，喜欢的人是她，而应该是八年前的芊琪……

火锅上来，章之黎殷勤地为她们往锅里下配菜，还给她们叫来饮料，说什么女孩喝酒糟蹋了形象，女孩就该像饮料一样甜甜的……

而陶子则一直无法集中精神，好几次苗苗和她说话，她都答岔了，只是想问章之黎，那个难以启齿的话题。

喝了半杯饮料后，终于忍不住，猛然抬头问了句：“章之黎，你来看的朋友我家团长也认识？”

章之黎显然又是微微的惊讶，转瞬之后，淡笑：“当然，当然认识！我认识的人他都认识！我的朋友，也是他的朋友！”

“可是……”陶子犹豫着，不知道该怎么把话接下去。

“可是我们却是敌人！哈哈，好玩吗？”章之黎大笑起来。

陶子有点烦躁了，怎么套也无法从章之黎嘴里套出小区里住的到底是谁，章之黎太狡猾了，话里有话，半真半假……

“章之黎，你的朋友姓莫对吗？”莫芊琪。这颗她心里的刺，今晚真是把她刺到失控的边缘了，才会让她如此愚蠢地问章之黎这个问题。



陶子终归还是失望了。

“莫”这个姓氏没在章之黎脸上激起任何变化。

他笑容可掬的一声“不是”之后，给她和苗苗添了饮料，反客为主地招呼她们喝。

陶子终于放弃再试探章之黎，对他的态度恢复到之前不冷不热的状态。

章之黎却在她面前大献殷勤，而且显然，在如何讨好女士这个问题上，章之黎是有着丰富的经验的，件件事情都做得恰到好处，既不让人生厌，又周周到到。

只是陶子浑然无感，沉浸在自己的思绪里。

这顿饭原本是陶子请苗苗的，最后章之黎抢着买了单，说什么他章之黎出来吃饭如果让女士买单的话，从此以后在北京城他不用再混了！

火锅店老板娘冲陶子眨了眨眼睛：“男朋友？”

陶子忙说不是，可是这样的辩白反让人觉得是害羞，老板娘便露出一个心照不宣的笑容。

可恨的是，章之黎居然不解释，总挂着那样的笑，让人不误会都不行……

回去的时候陶子暗暗庆幸严庄派了司机来接，不然章之黎还要送她……

当然，最后让他送了苗苗。

快要到宁家的时候，陶子接到了苗苗的电话，苗苗在电话的那端惊声连连：“陶子，你不会真的跟这个章之黎有点啥吧？”

苗苗的声音很大，车里很安静，陶子真担心司机也听到苗苗的咆哮了，忙不自觉地压低了声音：“别胡说！哪有？”

“陶子，那个人可是你惹不起的！京城有名的花花大少你知道吗？且不说和多少明星嫩模有绯闻，还染指学生，有夫之妇，只要入了他的眼的，他从不顾别人的身份！我以一个记者的职业敏感发誓，你一定已经落入了他的猎捕范围！”苗苗身为记者，对这些事的了解如数家珍，而且，虽然平时表面上她总把帅哥挂在嘴上，真正行事起来还是很有分寸的。

“不可能！你别瞎说！”陶子嘴上说得坚定，心里还是有点虚的，自己可是关禁闭偷跑出来的，真要惹出点什么影响不好的事来，她会被她家首长给劈了……

“我就是提醒你！没有这回事当然最好！但是你也不能不提防！”

“知道了！”眼看宁家就要到了，陶子低声道。不自觉的，心中有点忐忑起来，也不知道首长今天打电话回来查岗了没有，严庄又是怎么给她遮掩的？不会露馅吧？



她握紧手机，如果真有什么事儿，首长早就打她电话了，不是吗？

虽这么想，心里还是七上八下的。话说，她咋就这么没出息呢……

手里握着严庄给她的钥匙，轻轻打开门。

今天，严庄把宁家的钥匙给了她。接过钥匙的那一刻，只觉得手上的钥匙千斤重。这对于她来说意义真的太重大了！有了钥匙，就代表她真正走进了这个家，真正地成为这个家的一员。

不知道要到什么时候，她才能获得走进兵哥哥心门的那把钥匙呢？

门开，家里有人。

严庄的笑脸迎了上来：“回来了？玩得开心吗？”

“还好！”陶子的目光落在家里的电话上，“首长打过电话吗？”

严庄瞧了她的神情就觉得好笑：“得了！不过就出去吃个晚饭而已，就这么挂着你家团长！没打电话来呢！”

陶子暗舒了一口气，婆婆又拿自己打趣了……哪里有婆婆的样子……不觉忸怩：“什么叫我家团长！不是你家的啊！”

严庄哈哈大笑：“是哦！我怎么把这给忘了！”

哪有忘掉自己儿子的？！

“爸妈，我先回房间了！”婆婆大人和公公两人在客厅二人世界，她在这当灯泡多不好，还是闪人吧！

她回到房间，忍不住把手机又掏出来看，还是没有任何的未接电话或者未读信息。

她悠长地叹了口气，人家昨晚打电话来的时候呢，你要耍性格挂电话，现在人家不打了，你又在这长吁短叹的干什么呢？

而她这份长吁短叹竟然持续了一个月。

一个多月的时间，首长都没有打电话来查岗，不是关她禁闭吗？咋不来验收呢？这一个月里，她还跟苗苗出去了六次，每次都玩到十点半熄灯才回来，他也不管了么？他知不知道她每次进家门的时候都盯着电话暗说：首长，求骂！你骂啊！

可是，她的首长销声匿迹了……

作为合格的军属，她必须接受这样的考验！也许，她的首长正在执行任务！所以，她必须忍住相思之苦，决不能打骚扰电话！

可是，首长，真的好想你，下次你打电话来，我再也不摔电话了……

这是陶子每晚捧着手机睡觉时必说的一句话……



这日早上，又捧着手机睡了一夜的她蔫蔫地走去餐厅吃早餐，严庄突然冲她笑道：“桃桃啊！后天就是你生日了，你打算请假吗？”

生日？她自己都记不得生日是什么时候，自从爷爷去世，就再没有人给她过生日。

“妈，我没请呢。”陶子答得谨慎，怕婆婆一番心意，自己反而不放在心上，会让婆婆不高兴。

“没事儿！横竖宴会要晚上才开始呢，你那天只中午有档节目，晚上的该是轮休吧？”

“嗯，是的。”

“行！那中午我让司机来接你！”说完，严庄笑着对宁晋平道，“老头！你给儿媳妇的礼物呢？还不拿出来？”

宁晋平脸色僵硬地拿出一个首饰盒来，搁在茶几上。

首饰盒不大，却是木制的，雕了古朴的花，一看就有年岁了，光这盒子，就够让陶子喜欢的了。

严庄见了这盒子之后，眼都直了：“这……这……好你个宁晋平！你偏心！”

宁晋平也不解释，搁下盒子居然就起身往卧室走去了。

严庄可不干了，追着去一路埋怨：“宁晋平！你给我站住！你家的传家宝呢！我向你要了那么多次你不给！现在却给儿媳妇当生日礼物了！你就是偏心！你看重儿子不看重我！”

陶子独自一人留在客厅里，尴尬得不知所措。这东西，竟然是宁家的传家宝？她还夺了婆婆的心头所好？

这下完了……

婆婆会不会从此不疼她了呀？

只听得宁晋平的声音闷闷地从远处传来：“不是你让我拿出点不同凡响的吗？”

“可那也不能是你家的传家宝啊！你家最宝贝的东西不该送给你最宝贝的人吗？这回你露馅了吧？你最宝贝的就是儿子！不是我！我看你还怎么狡辩！”严庄虽已随着宁晋平走远，控诉声却一阵阵传来。

陶子暗暗头大，轻轻拿起盒子，发现这木盒竟然还是沉香材质的，托在掌中分量还不轻，闻起来有淡淡的沉香味儿，似药香非药香地往鼻子钻，她真是爱煞这个盒子了……

把盒子打开，眼前一亮，盒子里躺着的是一只玉镯。



她不懂玉，只觉得颜色分外好看，宁家又当传家宝的，定然是十分贵重的……远远的，公公和婆婆的争吵声此起彼伏。

“宁晋平！你给我站住！不准回屋！”

“……不是你让我回屋的吗？”

“我什么时候说了？”

“怎么没说？你让我把礼物留下，人可以回房了！”

两人似乎是真的进了房间，声音模糊起来，好像公公解释说是妈嘱咐过的留给孙媳妇，这话一说，严庄似乎更激动了，说了一大通什么的，听不太清楚，不过，有一点可以确定，今天宁晋平都无法安宁了……

于是，她心中悄然做了决定。

第二天一大早她就起了床。

和平常一样，公公婆婆比她起得更早，公公照例出去晨练了，婆婆在厨房里忙着。

“妈！”她怯怯地叫了声，怕的是严庄昨晚的气还没消，会不会连带着也不理她了？她可是无辜的……

完全出乎她的意料，严庄听见她的声音回过头来一笑，仿似昨晚什么事也没发生一样：“桃桃？这么早就起来了？来，帮我把早餐端出去，今天我煮了小米粥，你胃不舒服，喝点粥容易消化。”

“妈……”陶子鼻尖酸酸的，婆婆待自己如此之好，自己的决定更不会有错了……

于是帮婆婆把早餐给一一摆上餐桌，而后，便把那只玉镯拿了出来，递给严庄。

“这是干什么？”严庄微微惊讶。

“妈，这个镯子应该是你的……”她昨晚就想好了，严庄这么喜欢这只镯子，她便转送给婆婆。

“拿回去拿回去！真是傻！”严庄赶紧的往回推，“这是你爸代表宁家送你的生日礼物呢！怎么能给我！”

“可是……这太贵重了……而且我平时也没机会戴，给我也是浪费，像妈这么好的气质，戴着才贵气，也才配啊！我穿个T恤衫，戴着这玉镯不伦不类的嘛……”她执意要把玉镯给婆婆。

严庄抢过盒子，直接取出玉镯来，抓过陶子的手，把玉镯往她手上一套，再一



个用力，陶子只觉得指关节微痛之后，镯子便滑上了她的手腕，她试着往下取，竟然取不下来了！

“别取了！戴上容易取下难！戴上这个就是我们宁家媳妇的象征了！你爸说了，是宁家老太太的旨意，传给长房长孙媳的镯子，我没这福分呢啊！”

严庄说这话，又让陶子误会了，以为严庄话里含了酸，忙道：“妈，可是……”

“别可是了！”严庄打断了她，指指椅子，示意她坐下，“你以为我真想要这镯子呢？我也就是和你爸闹着玩！说实在的，这镯子本身并不值多少钱，只不过传了几代，是当年小震爷爷的爷爷给他奶奶的奶奶下的聘礼中的一只，几代传下来，又经岁月变迁历史洗礼的，到小震奶奶那一辈就只剩这只镯子了，小震他奶奶看得跟宝贝似的，也就图它的意义。小震这一辈里，他奶奶最喜欢的就是小震，所以啊，这个镯子我找他奶奶要了好几次都没有肯给我呢！哈哈哈，我早就知道她是留给小震媳妇的！你傻啊，我还跟自己儿媳妇争东西？再说了，他奶奶疼我儿子我高兴还来不及呢！怎么会真的吃醋？”

“可是昨天……”昨晚严庄生气的样子可一点也不像作伪。

严庄抿着嘴笑了会儿，挥挥手道：“我那也就是逗你爸的呢！你爸总说我几十岁了，还像长不大的孩子！我啊，最爱的，就是看他拿我没辙，绷着脸手足无措的样子！哈哈，特好玩！”

陶子微微一笑，婆婆和公公的婚姻状态不正像那句经典歌词所唱的那样吗？直到我们老得哪儿也去不了，你还依然，把我当成手心里的宝……

眼下的婆婆，一定还是公公捧在手心呵护在怀的宝贝吧……

严庄又道：“明天你的生日宴会啊，你就戴着这镯子出现，不定羡慕多少人呢！没事！让她们羡慕去吧！哈哈！宁家的儿媳妇孙媳妇们谁不想要这只镯子？那代表了老祖宗的宠爱！可老祖宗就是谁也不给！我还曾经开玩笑地对他奶奶说，等她把镯子送了人，就把盒子给我吧！我就喜欢那只盒子！哈哈！”

陶子笑了，婆婆和自己的想法还真是不约而同……

在这样的严庄面前，她也不曾隐瞒：“妈，其实……我也就是挺喜欢那盒子……我还想着，把镯子给您，再求您把盒子赏给我呢！”

严庄听了哈哈大笑，哪有半分昨天和宁晋平置气的表情。

“所以说啊！不是一家人不进一家门！你啊，注定就是我严庄的儿媳妇！”严庄给她盛了一碗稀饭，放在她面前，“来，趁热把粥喝了！”

“不等爸了吗？”要知道，恩爱的公公婆婆从来都是一起吃饭的，哪一顿严庄不

是等宁晋平回来了才开餐？

“不等了！我跟他的事还没玩呢！你可不许当叛徒，把我刚刚跟你说的话都告诉你爸听！”严庄笑着警告她。

“是，妈！”陶子吐了吐舌头，“昨天你和爸还真把我给吓坏了！”

陶子见严庄其实挺好的，胆子也大了，开始开婆婆的玩笑：“妈，那爸送你礼物的时候也是这么的……一摔？”

“可不是嘛！”严庄双眼一瞪，“每回话也不说，把礼物往我身上一扔，就跟还我钱似的……好像我就是那要账的黄世仁……”

陶子笑出声来，真是太爱公公婆婆的相处方式，这样的生活，一辈子都乐趣无穷啊……

门响，应是宁晋平回来了。

严庄连忙冲她眨眨眼，脸色耷拉下来。

宁晋平的脚步声渐渐近了，经过客厅，来到餐厅，最后在餐桌边站定。

陶子不敢抬头看，也不知道严庄是什么表情，只见轻微的声响之后，餐桌上多了一盒打包的什么东西，而后宁晋平就自己进厨房去盛早餐了。

严庄冲陶子一笑，指了指打包盒，压低声音说：“看见没有！也算是福利吧！我最爱吃的一家豆花。年轻那会儿他常常陪我去吃，后来，我怀小震的时候，反应挺严重的，早上不想早起，又特想吃豆花，他就一大早亲自开了车去买，下雪结冰也不例外。再后来，只要我一生气，他就满世界去买我喜欢吃的东西来给我吃，哼，当我是贪吃鬼呢！还每回话也不说就往面前一扔……”

严庄说着，语气似是不屑，其实脸上满是幸福的柔光……

只是，听得宁晋平走过来的脚步声，马上就停止了说话，重新板起了脸孔。

陶子暗暗好笑，快速把粥喝完了，站起来道：“爸，妈，我吃饱了，先上班去了！”

自己还是赶紧闪人吧！把这空间留给恩爱的公公婆婆，让婆婆过足在爱人面前当小孩的瘾……

生日这天出门上班的时候，严庄特意叮嘱她播完节目早点回来。

她应了。严庄为了她的生日宴会已经做足了准备，只是她心里空空的，总觉得缺失了点什么……

她不知道这是自己第几次看手机了，到目前为止，宁震谦还是一点讯息也没



有，她等得心都痛了，真真实实地痛，好像有一只小勺一直在心里挖啊挖似的，再也没有消息，她真的快绝望了……

她甚至胡思乱想过，是不是出了什么意外？

可是这个想法马上被自己摒弃了，如果要她选择的话，她宁可他是真的不理自己，也不要他有半点危险……

一上午心神不宁的，中午坐进直播间的时候，一份包装精美的礼物搁在她眼前，身边的搭档江枫冲着她笑，用嘴型对她说“生日快乐”。

她想拒绝这份礼物，可是直播已经开始，只好压下，先播节目再说。

中午的是一档音乐节目，介绍音乐动态，介绍好听的经典歌曲或者新歌给听众朋友，当然，也有听众点歌的。

点歌热线一开，就有电话接了进来，陶子职业性地用甜美的声音问：“你好，请问是哪里的朋友呢？”

“云南。”

突然传出的略带沙哑的声音让陶子突然如被电击了一般，僵化在直播间，思维和语言功能都在刹那间被冻结，不知道该如何接下去……

还是江枫发现了有异状，正打算说话，将节目继续进行下去，陶子突然用颤抖的声音问：“原来是位先生，请问先生贵姓？”

“宁。”

这回她可以确定了……绝对错不了……

她身体失控地微微颤抖着，怨恨，震惊，委屈，喜悦，百感交集，皆在这一个瞬间齐齐涌上心头，刹那间胸口气流澎湃，剧烈起伏……

她不知道该如何形容自己此刻的心情。如果他此刻就在眼前，她一定冲上去流着泪对他拳打脚踢，唯有这样才能发泄这一个多月以来自己的愤恨、憋闷和……思念……

没错……

是思念……

她终于明白，一个多月以来的日日夜夜里，那些侵蚀着她的身体，吞噬着她的心，把她折腾得欲哭无泪、寝食难安、既爱且恨的感觉归根结底就是思念……

可惜的是，他此刻不在眼前，她便只能压抑着恨不能把他从电话里揪出来暴虐一顿的心情，在这直播间里，突然地就热泪盈眶，并且泪如雨下了……

宁震谦这个名字，如同流淌在她血液里的毒药，随着她血液的循环，控制着她